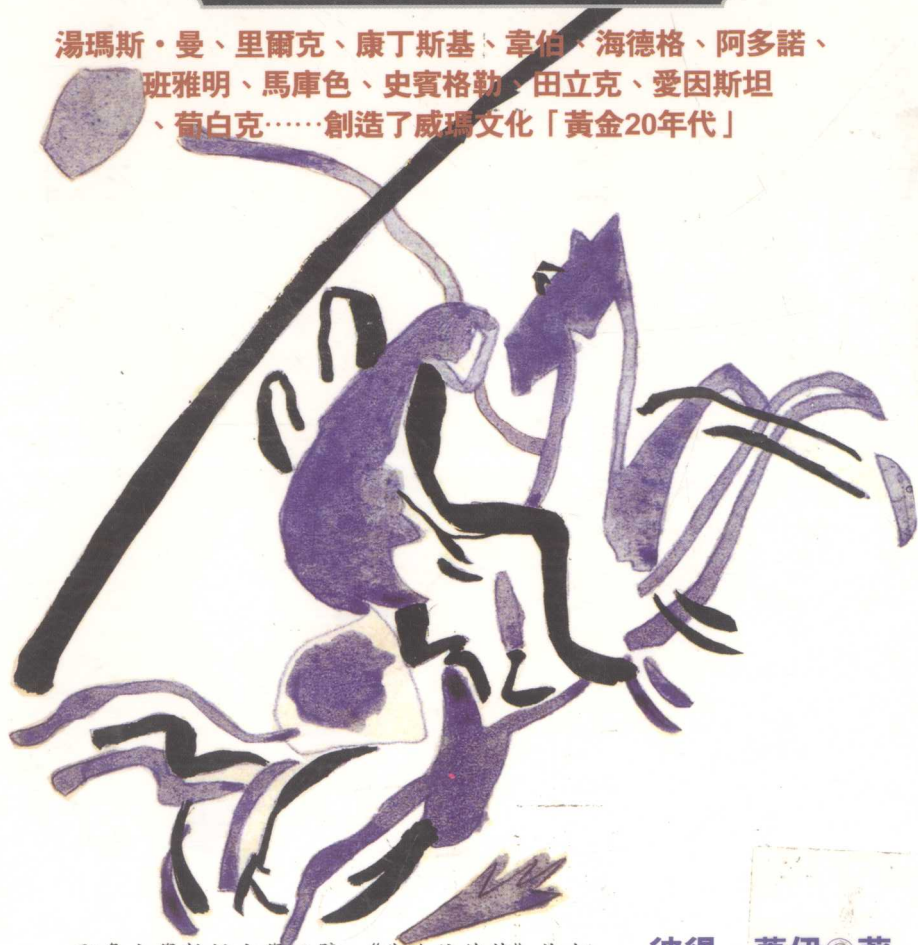


P E T E R G A Y 威瑪文化

1918—1933

——一則短暫而燦爛的文化傳奇——

湯瑪斯·曼、里爾克、康丁斯基、韋伯、海德格、阿多諾、
班雅明、馬庫色、史賓格勒、田立克、愛因斯坦
、荷白克……創造了威瑪文化「黃金20年代」



耶魯大學教授史學巨擘·《弗洛伊德傳》作者——彼得·蓋伊◎著
文化評論學者——劉森堯◎譯

威瑪讓人聯想到藝術、文學以及思想上的現代化、兒子對父親的反叛、達達主義者對藝術的反動、柏林人對粗俗文化的唾棄、自由思想者對保守道德家的鄙夷，它雖短暫，卻成為20世紀的一則傳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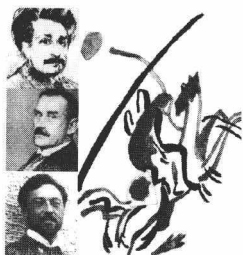
W E I M A R C U L T U R E

新世紀叢書

當代重要思潮・人文心靈・宗教
社會文化關懷

威瑪文化

Weimar Culture : The Outsider as Insider



彼得・蓋伊 (Peter Gay) ◎著
劉森堯◎譯

二十世紀歷史的偉大經典著作

一本無比豐富、極吸引人，且動人的鉅著。

——《紐約時報》

真不愧為名家手筆，作者以其簡潔生動文筆，把一個偉大文化的起源和精髓和其政治背景巧妙而緊密地結合在一起，有條不紊娓娓道來……對材料的掌握駕輕就熟，而且表達方式精確婉約，展現一種高超的寫作風格。

——《新共和》雜誌，彼得·傑柯布遜（Peter Jacobson）

引人入勝……作者真正捕捉到這個時期的精神本質，他為讀者提供了一個精確可靠的導引。

——《紐約時報書評》，瓦特·拉克爾（Walter Laqueur）

即使到了今天，威瑪不但未死，甚至已經形成為一種堅定概念，好比啓蒙運動時代所標榜的理性，威瑪所代表的是活潑創造力此一精神的發揚光大，換個角度看，也正是一種高超人文理念的化身，而這正是今天西方文化之精髓所在……事隔三十幾年之後的今天看這本書，我發現作者的許多觀念仍相當新穎可貴，甚至可說是歷久彌新。令人刮目相看的地方乃在於，作者同時提出一套弗洛伊德式精神分析的詮釋風格去探索這段歷史和這股文化的耐人尋味現象。

個人向來對德國現代文學和文化極有興趣，遂譯這本書於我而言可說是樂趣無窮，而其中之至大收穫反而不是歷史和文化方面知識的吸收，主要還是在於增長看事情和評判事情的視野。

德國人落入了一個陌生的國度，
許多人都成了著名的哲學家。

(Der Deutsche ist im fremden Land
Meist als ein Vieh-Josoph bekannt.)

——奧圖·羅伊特 (Otto Reutter)

《認真的泥水匠》 (*Der gewissenhafte Maurer*)

〈譯序〉

威瑪文化：西方人文精神的再現與延伸

文化評論學者

劉士林

威瑪文化是一種人文理念的賣力演出，並努力追求其實現，

它所代表的是一種活潑創發的現代精神。

那些被希特勒驅趕出亡所造成的德國菁英移民潮，

帶著威瑪精神散播到世界各地，

例如法蘭克福學派移入美國後，在當地開花結果……

顧名思義，威瑪文化是德國在一九二〇年代之間，威瑪共和時期的特有產物，是一種偉大人文精神的大規模展現，是二十世紀西方文明發展過程中，最獨特且是最燦爛奪目的一環。不過，要了解什麼是威瑪文化，首先必須先弄清楚什麼是威瑪共和。

《威瑪文化》一書的作者彼得·蓋伊在本書第一章一開始即開宗明義如此說道：

「威瑪共和是一種概念，一種企圖成為現實的概念。」關於這個概念，我們首先必須澄清有關那個時代的德國政治背景。威瑪共和，或者更確切的說，威瑪民主共和政體，產生於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德國於第一次世界大戰戰敗投降之際，國內因而引發一場革命推翻了帝制，同時整個政局陷入一團混亂而人心惶惶之時，這時，在一片慌亂之中由前帝國議會裡最具勢力的社會民主黨倉促宣佈成立一個代議政治模式的民主共和，他們稱之為威瑪共和，這是德國歷史上第一個民主共和政體，而且還是一個多災多難的短命共和政體，但相對來看，也是德國歷史上在文化方面最為光輝燦爛的一個時期。

這個共和的成立，從大體上看實在顯得有點荒謬，在許多人眼中看來，簡直就是莫名其妙，但以當時局勢仔細看，不管未來的局勢怎樣演變——甚至演變到希特勒的法西斯獨裁政權，將德國導向另一場更大災難——這都應該是所有可能的路線當中最的一個，因為是時由極端左派激進分子羅莎·盧森堡所領導的另一強硬勢力——斯巴達卡斯黨——也正虎視眈眈，準備奪取政權，宣佈成立以蘇聯為模式的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政府，結果不幸慢了一步。我們從今天以冷靜眼光回頭看，不妨設想一種情況，如果當年盧森堡得逞（和蘇聯一樣，一場血腥內戰勢難避免），順利將德國推向共產獨裁政權的道路，那麼二十世紀前半期的歐洲當代歷史必然全面改寫。歷史的演變有時很

微妙，在衆多決定性人爲因素中，常常又會免不了夾帶命定的宿命因素，左右一個國家民族的命運，這真叫做人算不如天算。幾個月後盧森堡和她的同夥李伯奈希特雙雙被刺身亡，這位號稱是一代女傑的盧森堡小姐來不及看到二次世界戰後東德共黨政權的成立，但她似乎應沒什麼好遺憾，因為這個政權在四十年後的一九八〇年代末尾，竟會由於她始料未及的腐敗墮落和不符合人性等因素而告終結。

蓋伊教授在他這本《威瑪文化》裡頭的第一章，以充滿創意的方式把標題名稱設定爲「誕生的創傷」，就當時實際情況看，不但剗切中肯，而且簡直就是意味深長至極，真再也找不到比「誕生的創傷」這樣一個弗洛伊德味道那麼濃厚的精神分析術語，更能貼切形容威瑪共和初創立之時的那種尷尬處境了。的確不錯，威瑪共和正是帶著渾身的創傷來到這個世上，它並不受歡迎，可又不能缺少，渾身是醫不好的傷，可又一時死不了，這樣子活著真是有夠難堪的了。威瑪共和的誕生創傷主要來自三方面，首先是必須承擔由舊帝國遺留下來的沈痾痼疾，這包括頑固顛頂的舊官僚體系和難以扭轉的保守退化觀念，尤以後者最難，這些都不是短時間能解決的問題。

其次，新的共和必須應付戰後國內經濟崩潰和社會動盪不安的紛亂局面，同時還要處

理各政黨派系之間的傾軋和紛爭，當時政治暗殺和暴力事件層出不窮，用「疲於奔命」四個字來形容當時的威瑪共和政府實在一點都不為過，因此其內閣從未有過一天真正順利運作過。想想看，為期才十四年又零三個月的共和期間，一共換了十七個內閣，一九二三年大通貨膨脹期間甚至有一年之內換四次內閣的紀錄，這樣一個政權美其名曰民主，卻形同兒戲，不會活活被自己搞垮才真是怪事，許多人忍不住納悶，它終究還真支撐了十四年多之久，母寧也是怪事一樁。仔細想來，一個一出生即是個畸形兒的怪胎，身上創傷累累，如何期待它會活得健康順利呢？

最後一點，威瑪共和更為嚴重的一個誕生創傷則是來自國外的壓力，那就是《凡爾賽和約》所帶來的打擊，這個條約幾乎要把德國活活勒死，但任何一個有理性的德國人都很清楚，在當時那樣惡劣處境之下，接受這個和約才是唯一上策，因此，共和政府從一開始即主張以理性妥協姿態接受這個在右翼黨派眼中是個「喪權辱國」的條約。這個和約的確不好玩，除割地賠款之外（割地方面，必須歸還一八七〇年普法戰爭時贏來的洛林和亞爾薩斯兩省給法國，另外還須割讓一部分土地給波蘭和比利時。賠款方面，數目之龐大，以分期付款方式必須付到一九八八年），最大的屈辱主要還是在於對日耳曼民族自尊心的重大打擊，和約中特別載明德國人全是不可饒恕的「罪犯」，這個消息傳回

國內時，全民暴跳如雷，但是，打了大敗仗，除了任人宰割，又能怎麼樣呢？就是因為這紙致命的和約，迫使許多人紛紛倒向標榜民族主義的右翼黨派，其中以希特勒的國社黨最得人心，威瑪共和最後會死在希特勒手裡，真是一點都沒什麼好奇怪。

右翼人士對共和政府的不滿於一九二三年的通貨膨脹這年全面爆發開來，該年十一月八日夜裡，希特勒利用威瑪共和成立五週年紀念日前夕，於慕尼黑發動叛變，但很快即被敕平，希特勒以一級叛亂罪名被起訴，但最後卻只以污衊共和罪名定案，判處五年有期徒刑，後來不知又基於什麼緣故，竟只關了八個月的監禁就放了出來，他那本有名的《我的奮鬥》一書即是寫於這段被囚禁期間，他在出獄之後聲名大噪，搖身一變成爲一位舉足輕重的政治要角。然而，即使到了這個時候，大家還是認爲這號人物頂多只是個愛鬧事的小混混罷了，是嗎？這必須等上好幾年才證實大家都錯了，而錯誤的代價是，大家再一次攜手奔向另一次更大的災難。

這是威瑪文化的產生背景，所謂的威瑪文化正是德國威瑪共和這段多災多難期間（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九日—一九三三年一月三十日）的輝煌產物，我們用「輝煌」兩個字來形容威瑪文化的成就並不誇張，因爲威瑪文化正如同威瑪共和，所代表的正是一種

難以實現的概念，而這種概念乃是一種高水平人文主義精神的化身，其最大特徵無疑是驚人的活潑創造能力的大幅度展現。如果說威瑪共和所代表的是一種理性的政治運作方式的典範，是一種概念的實現，那麼，威瑪文化無疑指的正是一種指向未來的充滿創新精神的創造理念之抒發。我們今天談到那歷久彌新的現代主義運動時，都忍不住要回頭望向二十世紀初期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那段以威瑪文化為核心的所謂「黃金的二〇年代」，這確然是一段令人嚮往懷念的年代，騷亂不安，同時卻又意氣風發。

在文學上，我們首先想到的是湯瑪斯·曼的《魔山》，一本令人敬服的當代小說中的偉大傑作，還有詩人里爾克的散文體小說《馬爾泰手記》和詩集《杜英諾哀歌》，以及布萊希特的《三便士歌劇》……等等。電影上有大家所熟悉的表現主義偉大經典《卡里加利醫生的小屋》，更不要說鼎鼎大名的佛立茲·朗和以《吸血鬼》一片聞名於世的莫瑙了，這算得上是世界電影史上少有的一段黃金時期。劇場方面更是表現主義的大本營，可說名家輩出，熱鬧非凡，除布萊希特之外，較有名的尚有魏德金和楚克梅爾，他們都留下多齣傳世傑作，形成為現代西方戲劇史上在表現風格方面極特殊傑出的一群。這個時期的德國戲劇和電影，真可說是相輔相成，相得益彰，把表現主義精神發揮到淋漓盡致的地步。整體看來，表現主義可說左右了這個時期德國在電影、戲劇、繪畫，甚

至建築等藝術方面的表現風格，不只是獨樹一幟，就其創新的意圖而言，簡直就是走在前衛和現代主義的前端，有人說，威瑪文化所代表的真正精神，簡單講就是現代化，這真是一句再貼切不過的評語。

另外在音樂方面有荀白克的十二音階試驗的前衛音樂，繪畫方面有康丁斯基著名的幾何圖式抽象畫，他所寫理論更是被許多前衛畫家捧為圭臬。建築方面則有格羅皮奧斯所創立赫赫有名的俗稱為「建築屋」（Das Bauhaus）的包浩斯學院，這個學院可說是威瑪共和時期培育有關藝術創作方面人材的重鎮。同時之間，在思想和科學方面他們有海德格的《存有與時間》和愛因斯坦的「相對論」，當然更不要說韋伯那具有宏觀視野和啟發性的社會學思想了。最後一項，值得特別在此一提的，那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在西方世界思想領域產生廣大迴響的法蘭克福學派，這個學派正是創立於威瑪共和的黃金二〇年代期間，這批人如阿多諾、班雅明及馬庫色等思想敏捷的才智之士，他們在當代文化和社會方面的精彩批評理論，其所展現的影響力並不在當時，卻必須等到後來希特勒時代結束之後，才在整個西方世界蔓延開來。

最後有關威瑪文化的論調，有一點觀念我們似有必要趁此順便加以補充說明，事實

上此一論點蓋伊教授已經在本書中詳細論及，我只是想藉此再加以強調一番而已。我想說的是，從歷史眼光看，威瑪文化是一種人文理念的賣力演出並努力追求其實現，同時也是西方人文精神的再現和延伸，比如這中間即包含有對古希臘和文藝復興時代人文精神及啟蒙時代理性觀念的追求，因此，這股文化風潮絕不會是無中生有，並不是在威瑪時代才突然冒頭，而且也絕不是在希特勒上台之後，也就是威瑪共和壽終正寢之際，即告完全終止。蓋伊教授在本書中不遺餘力努力尋找許多例證，旨在強調：威瑪文化誕生於威瑪共和之前。威廉二世統治下的德意志第二帝國，雖說保守頑固，卻不是沒有現代精神的萌發，事實上它早就暗中為威瑪共和奠立了許多前進風格的基礎，這包括文學藝術的創作，還有政治、社會及哲學方面的思想，我們可以這樣說，沒有世紀初《布頓柏魯克世家》和戰前《魂斷威尼斯》的湯瑪斯·曼，就不會有一九二四年《魔山》的湯瑪斯·曼，同樣道理，沒有胡塞爾的《現象學》在先，也就不會有一九二七年海德格的《存有與時間》，這些威瑪時代的燦爛成就，都是從前一代一點一滴累積之後延續而來，蓋伊教授有一句話說得真好：「事實上威瑪共和並未真正創造什麼，它只不過把本來已經存在的加以解放開來而已。」

威瑪文化在希特勒上台之後完全結束了嗎？答案顯然是否定的。希特勒上台之後的

野蠻主義風格立時趕走了一大批威瑪時代活蹦亂跳的菁英分子，造成了西方世界歷史上少有的「菁英移民風潮」，比如大家熟知的湯瑪斯·曼和愛因斯坦的移民美國，布萊希特的避居瑞典，班雅明逃入法國，最後不幸以自殺終場，整個法克福學派全移入美國並在那裡開花結果。當時成千上萬的德國菁英分子帶著威瑪精神散佈在全世界各地，威瑪文化的精髓從未消逝，即使到了今天，威瑪不但未死，甚至已經形成為一種堅定概念，好比啟蒙運動時代所標榜的理性，威瑪所代表的是活潑創造力此一精神的發揚光大，換個角度看，也正是一種高超人文理念的化身，而這正是今天西方文化之精髓所在。

蓋伊教授這本有關威瑪文化的書最早出版於一九六八年，到了二〇〇一年發行諾頓平裝本，我目前所逡譯的即是根據這個最新版本，作者除了為新版本增添一篇序文之外，整本書並未作任何更動。就原先最早的版本看，事隔三十幾年之後的今天看這本書，我發現作者的許多觀念仍相當新穎可貴，甚至可說是歷久彌新。乍看這像是一本歷史和文化評論著作，但令人刮目相看的地方乃在於，作者同時提出一套弗洛伊德式精神分析的詮釋風格去探索這段歷史和這股文化的耐人尋味現象，這從書中所設定如「誕生的創傷」、「兒子的反叛」和「父親的復仇」等章節標題及其行文內容即可看出，也許有故

弄玄虛之嫌，但仔細閱讀之餘，倒覺這母寧是一種帶有相當創意的寫作風格，因為作者大多皆能自圓其說，且言之成理。

個人向來對德國現代文學和文化極有興趣，遙譯這本書於我而言可說是樂趣無窮，而其中之至大收穫反而不是歷史和文化方面知識的吸收，主要還是在於增長看事情和評判事情的視野，是為譯序，特以誌之。

二〇〇三年五月中旬識於逢甲大學外文系

〈諾頓平裝本導言〉

「黃金的二〇年代」

彼得·蓋伊

威瑪共和的生命雖然短暫，其過程卻狂熱而充滿魅力。它誕生於一九一八年的十一月九日，是時德意志帝國經過四年戰爭之後宣告瓦解，其皇帝威廉二世正準備逃亡荷蘭。一九三三年一月三十日，這個共和於已經失勢的興登堡總統任命國社黨領袖希特勒為總理時，正式宣告壽終正寢。在這本一百多頁（編註：原書正文部分一百四十五頁）的小書中，我們記載了這段短暫歷史中發生的政治動亂，動盪不安的經濟對努力追求穩定的牽制——一方面有來自右翼反民主勢力的破壞活動，另一方面又有來自左翼和莫斯科方面共產黨的騷擾。同時，威瑪共和於這段時期在文化方面所展現的光輝燦爛局面，卻又不得不令人刮目相看，德國舞蹈、德國建築、德國電影、德國小說、德國劇場、德國藝

術和音樂等等，無一不引人極度側目。在這短短十四年之間，就比例而言，威瑪共和所展現的文化果實，委實教人難以置信。

我們不必提文學和藝術上的大量創新，光是政治糾葛和文化創造的對比此一現象，就已經足以讓歷史學家們感到無所適從了。我在本書後面編列的書目足以證明有關威瑪共和的研究資料有多麼豐富，其中包括第一手和第二手資料來源。值得一提的是，當我最初動手從事這個共和的研究時，有關其文化生活的深入研究可說仍付之闕如，一般性的歷史研究在那時倒是很流行——寫得最好的要算自由主義者埃利希·艾克（Erich Eyck）和激進主義者亞瑟·羅森堡（Arthur Rosenberg）二人——但他們的著眼點大抵放在政治上，且立論觀點大多語帶保留，含有爲此一共和的強烈辯護性質。我撰寫本書時並無可資參考對象，可用來參照模仿或加以批判，而一般歷史性的著作觸及威瑪文化時也大多流於一廂情願式的熱情：大肆吹捧「黃金的二〇年代」。我了解到一切必須從頭開始，我必須盡一切所能去尋找相關資料來源，盡我所能去超越誇大吹捧或無理批判的寫作風格。

本書最早出版於一九六八年，令我感到欣慰的是，這本書在出版當時頗受歡迎，如今要收入諾頓平裝本的行列，更覺高興，我可藉此回頭審視自己過去所寫的這些東西，